

我市约3万名职工参加互助保障活动

# 97人已获10.8万元互助金

■记者 赵清 通讯员 谢朝华

本报讯 4月3日,记者从市总工会获悉,自去年职工互助保障活动开展以来,该活动吸引全市550余家单位约3万名职工加入,已有97名职工收到10.8万元互助金。

“感谢工会的好政策,帮我减轻了经济负担!”去年10月10日,市直一单位女职工尹某顺利领取到1973.48元住院医疗互助金后高兴地说。

去年9月,尹某被确诊为细菌性肺炎,住院治疗14天。幸运的是,其所在单位为她投保了在职职工住院医疗互助保障。出院后,她抱着试试看的心态,向市总工会互助保障经办机构咨询。在工作人员耐心细致的指导下,她通过湖北工会App“互助保障”专区上传了相关资料,仅3个工作日就成功申领到了住院医疗互助金,这让她心里踏实了许多。

尹某的经历只是我市职工互助保障活动的一个缩影,还有许多职工也从中受益,黄某就是其中之一。

今年初,黄某因主动脉手术住院治疗,共花费12万元,经医保统筹报销后,个人仍需承担5.7万元。黄某所在单位为职工购买的互助保障包含1份住院医疗和4份重大疾病互助保障。此次黄某的治疗满足上述两项活动的申领条件。经中互会湖北省办事处审核,黄某住院医疗可申领0.88万元、重大疾病可申领4万元,两项互助金4.88万元一次性到账。黄某成为我市职工互助保障活动单次理赔最大金额受益者。

据市总工会相关负责人介绍,

2024年以来,市总工会通过线上宣传、线下宣讲、上门办理等方式深化职工互助保障活动推广工作,不仅有企事业单位积极参与,部分民营企业也充分响应。截至目前,市总工会成功处理141名职工互助保障理赔案例,已有97名职工收到总计10.8万元互助金。

据悉,十堰市是湖北省第一批统筹开展在职职工互助保障活动的市州之一。目前,在职职工互助保障有住院医疗、重大疾病、意外伤害和女职工特殊疾病4项。凡是身体健康、能正常参与所在单位工作且年龄在16至60周岁的在职职工,都可以通过其所在单位的工会向十堰市各县市区工会互助保障经办点申请参加。

在职职工住院医疗互助保障130元/份,在同一保障期内无论何种病因住院治疗,不限领取次数,累计最多可领取30万元互助金。在职职工重大疾病(35项重疾+25项轻症)互助保障35元/份,在观察期30天以后,若职工不幸患上合同中规定的35项重疾之一,可根据病情申请领取一次性慰问金或最高1万元/份的互助金;若患上25项轻症中的一种,也能获得相应的关怀和经济支持。意外伤害互助保障20元/份,在保障期限内,职工因意外事故、烧烫伤等导致身体残疾时,按照不同伤残程度,如一级伤残、二级伤残等,累计最高可以领取意外伤残互助金3万元/份。12种女职工特殊疾病互助保障25元/份,当女职工不幸患上诸如乳腺癌、宫颈癌等12种特殊疾病之一,根据病情的严重程度,可以领取慰问金或最高1.5万元/份的互助金。



## 救助受伤黑天鹅

近日,郧阳区一村民在茶店镇河边发现一只右腿受伤的黑天鹅,立即报警。

该区野生动物救护站工作人员接线索后迅速赶到现场,为黑天鹅处理伤口、补充电解质,随后将

其转移至救护站。经检查,这只黑天鹅右腿骨折,救护站为其定制2个月的康复计划。目前,这只黑天鹅能进食,精神好转,待其康复后将放飞。

图/记者 罗伟 特约记者 李镇海

## 我市警方多方联动 成功为两名老人止损60万元



近日,十堰市公安局张湾区分局依托反诈预警机制,快速联动家属、社区及银行机构,采用“精准预警、亲情协作、联动攻

坚、巩固防线”的全链条处置方式,成功阻止两起电信诈骗案件,为两名老人避免了共计60万元的经济损失。

■记者 杨建波 通讯员 宋建彬 刘英

### 联动家属保住48万元

3月27日19时许,张湾公安分局东岳路派出所接到反诈预警指令:辖区居民周某计划取现48万元,存在被诈骗风险。值班民警迅速拿起电话联系周某核实情况,电话那头的周某只是简单回应“转存其他银行”。

民警同步联系周某的儿子徐某,得知家属对取款毫不知情,初步判定老人可能遭遇电信诈骗。

民警与徐某迅速赶往周某家中。一进门,民警关切地问道:“周阿姨,您转存这么多钱,有什么特别的用途吗?”周某小声说:“没有。”民警继续劝说:“周阿姨,现在诈骗手段很多,您可得注意啊。”面对询问,老人虽坚称取款用途正当,但神色慌张、举止异常。

民警建议徐某核查母亲的手机通讯记录,发现她近期频繁接听“00”开头的可疑电话。在民警引导下,徐某意识到他的母亲应该是被人冒充公检法诈骗了,但周某始终不相信自己被骗,拒绝透露详情。

民警当机立断,将周某及家属带到派出所民调室。驻所律师早已等候在此,大家围坐在一起,律师以辖区内

发生的同类案例为切入点,逐字逐句地拆解诈骗话术里的漏洞。

经过近两小时的循循善诱,周某终于吐露实情。原来,诈骗分子谎称其“身份信息被冒用骗走200万元”,让周某缴纳48万元“保证金”以“免除刑事责任”,并恐吓其不得告知亲属。

“他们说如果不交钱,就派人来抓我!”周某在讲述事情经过时仍心有余悸。

民警向周某解释公检法机关作为执法部门,是绝对不会使用电话方式对所谓的涉嫌犯罪进行调查处理,更不可能通过电话要求当事人进行资金转账,周某这才幡然醒悟。

民警协助周某删除全部涉诈人员的联系方式,指导家属暂时代管其身份证、银行卡。

次日,民警联合社区工作人员上门回访,向周某详细讲解了各类针对老年人诈骗的常见话术和识别技巧,并协助其更换电话卡。周某再三感谢并承诺:“再也不会轻信陌生电话了!”徐某感慨道:“多亏民警坚持上门、耐心劝阻,不然这笔钱肯定保不住!”

### 快速反应守住12万元

成功帮助周某避免损失后不久,张湾公安分局又接到一起涉诈警情。

4月1日早上,张湾公安分局汉江路派出所接到警情:辖区七旬老人王老太疑似遭遇医保诈骗,正欲向陌生账户转账。

民警迅速赶往银行,发现老人已取出12万元定期存款,正欲将资金转入诈骗分子提供的“安全账户”。

据了解,诈骗团伙假冒“上海医保局工作人员”和“上海市公安局刘警官”告知王老太,她的医保卡在上海出现了“异常消费15万元”的情况,涉嫌骗保,要求老人配合调查。

为增加可信度,诈骗分子通过视频通话,将伪造的“警官证”在镜头前晃了晃,故意语气严厉地说:“王老太,你必须在两小时内把钱转到指定的安全账户,证明你的清白,不然马上就会

有人来抓你!你要是敢告诉别人,后果更严重!”王老太被吓得脸色苍白,手拿着电话不停地颤抖。面对民警的劝阻,王老太起初情绪激动,反复强调“不按他们说的做会被抓走。”

民警与银行工作人员迅速分工协作:一边调取账户流水核实资金安全,一边结合近期类似案例,逐条揭露诈骗话术中的矛盾点,耐心安抚老人情绪,最终说服她终止转账操作。

民警当场协助老人修改了银行账户密码,并逐一核查其名下所有金融账户,确认12万元存款分毫未损。随后,民警为其手机安装国家反诈中心App,同时开启预警功能。

警方提醒:电信诈骗手段层出不穷,广大市民一定要提高警惕,遇到可疑情况及时与警方联系,避免遭受财产损失。